

安徽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

皖继委办〔2016〕10 号

关于举办医学教育与科研能力培训班的通知

各市、县卫生计生委并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，各高等医学院校及附院，有关省直卫生单位及学术团体：

为正确把握政策，加快知识更新，加强工作交流，不断提高全省卫生计生科教工作管理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，促进我省 2016 年和“十三五”期间卫生计生科教工作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，安徽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定于 9 月 7 日至 9 日在合肥市举办“医学教育与科研能力培训班”（省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编号：2016-15-02-010（皖）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专家与主要内容

邀请国家卫生计生委科教司和北京、上海、山东、河北、安徽等省（市）卫生计生委，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和省属医院等单位知名专家和管理干部，就以下内容进行培训和专题讲座：

（一）“十三五”期间我国医学教育工作重点和我省 2016 年医改重点工作。

（二）卫生计生科技工作管理、循证医学、适宜技术推广、我

省“十二五”临床重点专科建设成果展示与经验介绍。

(三)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管理、质量控制、结业考核，“3+2”助理全科医生培养、国家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招录、继续医学教育工作。

(四) 我省 2016 年度科教工作考评指标解读等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(一) 各市、县卫生计生委科教工作分管领导，科教科（处、股）和继续医学教育工作负责人及管理人员。

(二) 各级医疗卫生计生机构科教工作分管领导，科教部门和继续医学教育工作负责人及管理人员。

(三) 相关学术团体科教工作和继续医学教育工作负责人。

(四) 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医院分管领导和专业基地负责人，省“十二五”临床重点专科科室负责人等。

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(一) 培训时间：2016 年 9 月 7 日～9 日（9 月 6 日全天报到）。

(二) 培训地点：安徽金满楼明珠国际大酒店（合肥市经济开发区繁华大道 258 号，与金寨路交叉口；联系人李家勤，电话 18055190908）。

四、培训费用

(一) 会议费 500 元（含资料费）。

(二) 住宿标准：标准间 140 元/天/人。食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。

五、联系人及电话

联系人：安徽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陈宁、时小莹

电 话（传真）：0551-62829118

六、其它

（一）请参会者务必在8月22日前将回执单（见附件1）传真至安徽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，以便安排相关工作。

（二）请参会者务必携带继教IC卡，本次培训班不发放纸质学分证书。

附件：1. 安徽省医学教育与科研能力培训班回执单

2. 交通指南

安徽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

2016年8月9日

抄送：省卫生计生委科教处、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

附件 1:

安徽省医学教育与科研能力培训班
回 执 单

经研究，我单位选派以下同志参加学习（单位公章）：

姓 名	性别	单 位	职务 / 职称	联系电话

注：如有司机，请在“职务/职称”栏注明。

附件 2:

交 通 指 南

1. 合肥火车站。步行至中绿广场—乘 226 路—至明珠广场下车向南上天桥向东直行 500 米；出租车费用约 40 元。

2. 合肥南站。乘 57 路—至莲花路站下向前步行 100 米；出租车费用约 17 元。

3. 长途汽车客运总站、旅游汽车站。步行至中绿广场—乘 226 路—至明珠广场下车向南上天桥向东直行 500 米；出租车费用约 37 元。

4. 汽车东站。乘 2 路公交车至城隍庙—转乘 901 路或 55 路至明珠广场下车向南上天桥向东直行 500 米；出租车费用约 29 元。

5. 机场。乘机场大巴至南门换乘中心下转 150 路—至莲花路站下向前 100 米；出租车费用约 120 元。

6. 高速公路。从绕城高速金寨路出口下来，沿着金寨路直行至繁华大道天桥左转前行至莲花路左转掉头 200 米即到达酒店。